**【附件一】「出版改編影視劇本」參與切結書**

立書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參加文化內容策進院「出版改編影視劇本」媒合服務活動，確已詳讀並同意遵守本服務指南相關說明及其附件，且如實填報應檢附文件及切結如下：

**一、 立書人為領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之自然人。**

二、 改編提案不得有抄襲、剽竊、影涉誹謗他人名譽、未經授權改作他人著作或其他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或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若有違反概由立書人自行負責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與文策院及本計畫利害關係人無關。

三、立書人同意改編提案須符合本簡章之各項說明。

四、立書人於線上登錄完成後，視同已瞭解並同意遵守本指南、本計劃各項辦法、規定及同意文策院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相關個人資料。

五、立書人承諾檢附之文件、資料或相關說明均真實、正確，無虛偽不實之情事。

六、立書人同意不得有貶損或侵害文策院權益、形象等不利文策院名譽之情事。

七、立書人同意遵守文策院為執行本計劃所為之相關指示，及負有依前揭指示提出相關文件、資料或說明之義務。

八、立書人如有違反本簡章、本切結書相關規定，立書人願接受文策院所為之一切處置並對文策院負損害賠償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必要之訴訟費用、律師費用），絕無異義。

此致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書人： （團隊由主要提案人代表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